

# 浙江省教育厅

---

## 浙江省教育厅办公室关于征集第二批 教育评价改革典型案例的通知

各设区市教育局，各高等学校：

为贯彻落实《深化新时代教育评价改革总体方案》（以下简称《总体方案》）和《浙江省深化新时代教育评价改革实施方案》（以下简称《实施方案》），加大教育评价改革好经验好做法宣传推广力度，现开展第二批教育评价改革典型案例征集工作，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### 一、内容要求

典型案例要紧扣《总体方案》和《实施方案》工作要求，围绕五类改革主体，适当阐述背景、思考，重点介绍具体做法，概括介绍成效、经验。典型案例的主体，可以是党委和政府、教育行政部门、各级各类学校、社会用人单位等。为便于各地各单位更好地总结提炼，我们提供了部分较好的总结材料，随本通知一并下发，请参考。相关总结材料请注意保管，切勿外传。

### 二、报送要求

每个设区市教育局负责统筹好市域内案例征集工作，并择优上报3—5个典型案例。每个高校限报送1个典型案例。典型案

例篇幅控制在 2500 字以内。各县（市、区）教育局、中小学校自行报送的不予录用。已入选第一批省级典型案例不报送。

### 三、报送方式

各设区市教育局、各高校请填写教育评价改革典型案例推荐表（见附件），于 2022 年 4 月 15 日前通过电子邮箱方式报送，邮箱地址：zjjypjgg@163.com（“浙江教育评价改革”首字母小写）。联系人：吴炜。电话：0571-88008872，13857140961。

我们将从中择优选取一批成效明显、具有可复制可推广价值的案例供各地各校学习借鉴，进一步推动全省教育评价改革走深走实。

附件：教育评价改革典型案例推荐表

浙江省教育厅办公室

2022 年 3 月 24 日

（此件依申请公开）

附件

## 教育评价改革典型案例推荐表

案例名称	请按照如下格式填写：案例单位+案例名称 (如 XX 大学：以“问题”为导向取代以“论文”为导向)		
案例联系人		联系方式	
主要内容	主要举措与成效 (2500 字以内), 可另附页		